

重庆市潼南区招商投资促进局文件

潼招商促〔2021〕2号

重庆市潼南区招商投资促进局 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委依法治区办：

现将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工作情况

（一）建立法治领导机制。局领导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落实了主要领导第一责任、分管领导“一岗双责”、科室领导具体负责和干部职工依法履职四个责任，明确了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关键环节、要害部位，做到了责任明确、任务到头、措施具体、考核逗硬。

（二）坚持学法普法常态化。一是围绕《2020年度会前法学纪计划》，利用干部职工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组会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12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二是全局干部职工充分利用局机关阅览室的图书和“中国普法”“法治重庆”“潼南普法”等微信公众号，切实开展个人自学。三是以组织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为契机，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到铜梁区、小渡镇开展红色教育和廉政警示教育2次，重温入党誓词，不忘初心，坚定理想信念；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观看廉政教育警示片3次，引导全局干部职工学习好、遵守好、执行好党纪法规，增强党性观念、法治意识、纪律意识、规矩意识。

（三）依法提高业务工作水平。一是依法加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管理。进一步加大招商投资工作力度，规范和鼓励项目投资行为，增强企业投资信心，提高招商投资实效，结合我区实际，在原有基础上，进行汇总梳理和修改完善，制订汇编《重庆市潼南区招商投资优惠政策》。局机关扎实抓好严格执行，确保依法依规依政策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二是依法规范招商引资经费管理。我局研究起草《关于规范区直行政事业单位招商引资经费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规范化、程序化、科学化管理全区招商引资经费。三是推进招商引资合同规范化管理。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区招商引资协议合同管理的意见》，对合同签订实施的主体责

任、审签程序进行分级分类明确。根据合同签约主体的不同，划分成 2 类，一是区政府签订的合同，二是区政府各部门、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属国有企业（含下属公司）签订的合同。四是牵头拟定潼南区招商引资项目审批流程，明确招商项目分产业、分类别由区级相关领导具体牵头负责，相关部门、单位进行审核，从项目洽谈至项目正式签约实施，区司法局和涉及的行业主管部门全程参与法律及相关规定的审查工作。

（四）依法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后，我局积极参与到疫情防控一线当中。一是及时成立局疫情防控工作机构，负责全局疫情防控工作的统一领导、安排部署、指挥调度和督促检查，制定印发落实《机关人员进出管理工作规范》《办公场所消毒工作规范》《干部职工日排查工作规范》《干部职工日常疫情防控工作指南》《机关人员因公因私离潼管理规范》等文件，利用 LED 屏、“投资潼南”微信公众号开展宣传引导，机关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有效开展。二是积极开展“法治进社区”活动，抽调 4 名同志组成党员志愿队参与到梓潼街道豆芽湾社区疫情排查防控工作，在走访排查期间，积极开展疫情防控宣传工作，加强居民群众对**新冠肺炎**预防知识的了解，提高群众防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三是广泛开展“法治进企业”活动，积极发动相关科室到各企业开展企业复工复产情况调研，并宣传复工复产期间疫情防控方法及措施，确保企业安全生产，潼南经济重入正轨。

（五）依法强化普法宣传。紧扣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求，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持续深入地开展法治教育宣传工作。一是加大招商引资行业法律法规宣传。深入落地企业，走访在谈企业，开展招商引资推介时，重点宣传招商引资法律法规。二是积极拓宽宣传渠道，充分利用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线上新媒体，定期推送、转发法律相关的信息，向更多的群众普及了宪法、民法典、网络安全法等法律知识，对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法治建设的良好氛围贡献了一份力量。三是将宪法学习、宣传融入日常工作当中，通过普法活动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乡村等活动，不断尝试用群众“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方式进行法律知识宣传，切实维护宪法权威，持续深入地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严格自律，当好勤政为民的表率

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普法与招商引资任务相结合，坚持普法与法治实践相结合，强化法治理念、突出法治主题、创新法治形式，注重解决突出矛盾，不断提高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和政治信仰，在大

是大非、党纪政策面前立场坚定，在思想上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具体工作中，自觉增强大局意识，主动站在全市、全区的高度谋划工作，确保政令畅通，部署落实。

（二）率先垂范，带头遵守廉洁自律规定

始终坚持从高从严要求自己，严格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带头承诺拒收红包，自觉抵制贪图享乐、讲排场、比阔气的不良风气，自觉抵制大手大脚、铺张浪费的奢侈行为。如实全面向组织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没有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没有违规占用办公用房，没有出入私人会所。始终保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正确对待权力、地位和利益，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坚持做到廉洁从政，保持人民公仆良好形象，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秩序不乱、势头不减。

（三）坚持民主集中制，依法依规决策

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建立三重一大事项清单及年度三重一大事项清单。对重大决策、人事任免、项目安排、资金支出等进行集体研究、民主决策，严格责任追究制，健全和完善党组依法依规决策机制，切实提高党内法规制度执行力。

（四）结合实际，扎实开展各项活动

一是突出反腐倡廉教育的实效性。分层施教，研究制定了《局党组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和《局党组 2020 年党风廉

政建设工作要点》，积极开展警示教育，采取看警示教育片、读案例剖析等形式，引导党员干部遵纪守法。二是坚持“三必谈”制度，党员干部提拔任用时，必须接受任前谈话；有苗头性问题时，必须进行提醒谈话；有不廉洁行为时，必须进行诫勉谈话。

（五）履职尽责，扎实推进法治建设工作

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本单位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将法治建设纳入本单位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招商引资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每半年听取1次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有关重大问题。健全完善党内法规制度，做到制度治党、依规治党，加强督促检查，提高党内法规制度的执行力。并将学法、知法、用法情况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和年度述职述廉报告重要内容。

（六）加强普法宣传，切实提高法治意识

一是加强机关干部职工法治学习。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职工会、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知识培训，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律素养。二是通过“七一”、“宪法宣传周”、“12.4”宪法日前后等特殊时间节点，利用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电子屏、悬挂条幅的形式深入开展宪法、民法、党内法规宣传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做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的自觉尊崇者、模范遵守者。三是加强与日常工作的融合。结合扶贫结对帮扶工

作，把“法律进乡村”作为扶贫帮扶的一项工作内容，不断提高农村人口法律意识。结合社区共建，积极深入社区，接触社区居民，向社区居民宣传《宪法》、《信访条例》等法律知识，不断提升居民依法办事、依法信访、遵纪守法的法治观念。

三、工作不足及 2021 年工作主要安排

（一）工作不足及存在的问题

经全面梳理和仔细核查，我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中总体情况较好，但仍存在着一些不足和差距，对标对表《重庆市潼南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7-2020年)》和《潼南区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 3 个方面：

一是理论学习上有差距。个别职工平时抓业务工作多，在理论学习方面，自觉性、主动性不够，理论学习不够深入、不够系统、不够扎实。

二是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联系还不够密切。招商引资工作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结合不紧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理论指导不够，在招商引资有关法律法规方面研究不够透彻。

三是法律法规宣传方式比较单一。对招商引资方面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的形式比较单一，习惯通过招商推介会、座谈会等形式常规化、常态化地宣传相关法律法规，没有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宣传教育的措施、方法变化不大，宣传缺少创新和针对性。

（二）2021 年工作主要安排

一是完善和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抓好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强化法治教育培训，认真制定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明确学习方式和主要内容，通过局领导班子会议学法、举办法治专题讲座等形式，坚持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法治国系列重要论述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学习宪法和招商引资相关的法律法规，培育强化法治意识和依法办事习惯，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二是继续做好法治宣传工作。深入开展“七五”普法教育工作，全面加强依法行政宣传教育，扎实开展“六进”及法治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形式多样的普法专题教育。多渠道多形式做好普法宣传工作，加强利用单位LED电子屏、微信公众号等平台。

三是法治理论学习与工作实际联系起来。引导全体干部职工树牢“法治思维”，运用法治的思维和方法形成抓业务、抓党建的导向，深入学习与招商引资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现有政策，将其运用到招商引资工作中，从而进一步提高招商引资的工作质量和效益。

重庆市潼南区招商投资促进局

2021年1月25日

重庆市潼南区招商投资促进局

2021年1月25日印发